

关于申报湖北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2024 年度课题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单位：

开展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是中华职业教育社的重要职能。为了更好地为党委、政府决策服务，推动我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根据《湖北省中华职业教育社调研课题项目管理办法》和湖北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2024 年年度工作安排，现就申报 2024 年度课题研究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致中华职业教育社成立 100 周年贺信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聚焦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这个主题，围绕国家职业教育方针政策任务落实落地、解决职业教育不平衡不充分发展的矛盾、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等问题深入调查研究，积极促进现代职业教育理论、实践和制度创新，为我省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湖北实践贡献智慧。

二、申报对象

省职教社专家委员会成员，有关职业院校、研究机构及各级党政机关有关职能部门的（中级以上职称）专家学者、研究

人员和实际工作者（已申报我社课题但未结项的课题负责人不能申报今年度课题）。

三、选题要求

1.选题要围绕我省职业教育服务省委重大工作部署，紧扣湖北职业教育发展中的现实与实际问题，着眼于创造性提出切实可行的对策建议，既可参考《湖北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2024 年度课题研究选题指南》（见附件 1）拟定课题，也可根据个人的自身积累、研究专长和工作实践等自主选题自拟题目。

2.课题名称的表述要科学、严谨、规范、简明，避免引起歧义或争议。专业课程方面研究一般不纳入立项。

四、材料报送

1.项目申请人填写课题研究项目《申请书》（见附件 2）一式 5 份，项目负责人填写课题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见附件 3），然后统一将《申请书》及《汇总表》电子文档发送至指定邮箱（见联系方式），纸质材料报送指定地点。

2.报送时间。电子文档及纸质资料报送时间：3 月 14 日前（此为最后截止日，逾期不予受理）。

3.材料要求。《申请书》的电子文档名以课题研究项目负责人的名字命名。每个项目参与人除项目负责人外，最多 5 人。课题设计论证重点撰写 1、2、3 项，其质量作为是否立项的主要依据。经费概算可不填。课题设计论证不用单独建立文档，体现在《申请书》中即可。

五、有关要求

各单位科研处负责本单位课题申报的组织工作，对申报材料要认真审核，把好质量关。每所院校只能申报不超过 5 个课题研究项目。个人申报材料无所在单位审核，且无所在单位审批及加盖公章的，一律不予受理。切实把有基础、认真做研究的负责人和质量高的申报材料推荐过来，促进单位科研水平不断提高。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金晓芬 17307222666

邮 箱:1573334554@qq. com

资料报送地址：行知楼 512